

第二章、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杭州市上城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杭州上城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参加中共杭州市上城区委政法委员会的上城区维稳中队 2025 年项目，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上城区维稳中队 2025 年项目，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杭州上城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30人，营业收入为15400万元，资产总额为1276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杭州上城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9 月 15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 (<https://www.miit.gov.cn/>)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杭州上城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 2.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3.上年末从业人员 2030 人，资产总额 12766 万元。

测试结果：中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4 年 5 月 6 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